



SALEM-Immanuel Lutheran College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健康校園政策

2020-2021

(更新於 2020 年)

校 址：大埔大元邨
電 話：26673129
傳 真：26650600
網 址：www.ilc.edu.hk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健康校園政策

目錄

	政策	頁碼
	沐恩健康校園政策概論	1
一	營造健康的校園環境	
1.	沐恩安全校園政策	3
2.	沐恩防疫工作政策	6
3.	沐恩緊急事故及自然災害應變/危機處理政策	9
4.	沐恩環保政策	12
二	發展學生的健康生活習慣	
1.	沐恩無煙校園政策	16
2.	沐恩無酒校園政策	17
3.	沐恩無毒校園政策	18
三	建立和諧共融的關係文化	
1.	沐恩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SEN）政策	31
2.	沐恩照顧非華語學生(NCS)政策	33
3.	沐恩防止性騷擾政策及程序	34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健康校園政策

政策概論

理念

本著基督教全人教育的辦學精神，沐恩中學一向致力建立及營造一個充滿活力的健康校園，幫助學生在身、心、靈有整全的成長，在品格與待人處事上有美好的發展，進而建立正確及積極的人生觀與價值觀，能抗衡不良的誘惑並遠離不當的行為。

背景

沐恩中學曾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參加「香港健康學校獎勵計劃」，該計劃由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健康教育及促進健康中心主辦。在二零零三年六月本校獲得頒發「香港健康學校獎勵計劃」銀獎獎項，取得四優二良的成績，進一步肯定本校在建立健康學校的努力及成就。

此外，沐恩中學自二零零零年已參加「倡健學校計劃」，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獲選為該計劃之榮譽學校。「倡健學校計劃」是由「基督教聯合那打素社康服務」在大埔及觀塘區域聯同當地的地區醫院和學校，聯手合作，推廣學校健康教育及向學生、老師及家長倡導健康生活的計劃。

倡健的意識早已植根於校園學習的不同面貌及生活中。踏入廿一世紀，社會及教育的生態都起了急促的變化，作為一所與時並進的學校，我們更新及豐富了已制定的健康校園政策，更適時地回應學生成長的需要。

此政策旨在建立一全面的學校健康促進架構，表達本校在健康促進方面的整體方向，以致讓各政策的落實及推展、計劃的實施，均按一定之藍圖進行，讓各界人士均能得知及參與。

目的

- ✚ 締造人人注重身心靈健康、珍惜資源、及和諧共處的校園學習環境。
- ✚ 透過多元化形式的健康課程及活動，加深學生對健康教育的認識；結合基督教思想，推展關愛文化，鼓勵學生建立正確價值觀。
- ✚ 以學校為中心，配合政府的公共衛生政策，結合家庭及社區的力量，推廣健康信息。

內容

	政策	負責部門
一、	營造健康的校園環境	
1.	安全與急救 — 職業安全（安全校園政策）	校務處、總務組
2.	傳染病管理 —（防疫工作政策）	校務處、副校長(學生發展)
3.	緊急事故及自然災害應變措施	校長、副校長
4.	環境健康與保護 — 校園清潔、節約能源/用水/廢物/紙處理、愛護公物（環保政策）	校務處、總務組、生命及職涯教育組
二、	發展學生的健康生活習慣	
1.	個人衛生 — 儀容/清潔	家政科、訓輔組
2.	推動無煙無酒無毒無賭校園政策	訓輔組
3.	培養健康飲食習慣（健康飲食政策）— 食物與營養	生命及職涯教育組、健康大使
4.	關注心理、精神及情緒健康	生命及職涯教育組
5.	推動貞潔校園（性教育）	訓輔組
6.	推動強健體魄（體育教育、運動與健康）	體育科
7.	健康理財/消費文化教育	不同學科
三、	建立和諧共融的關係文化	
1.	關注暴力、欺凌/性騷擾行為	訓輔組
2.	識別及支援有需要幫助的學生（SEN）、平等機會政策	訓輔組、輔導組、教務組
4.	推動關愛行動 a. 同儕、學長（榜樣）、師生、親子（家長也敬師） b. 愛自己、愛生命 c. 校外有需要人士 d. 社區、國家	訓輔組、課外活動組、照顧有特別學習需要小組、家教會
5.	促進健康靈性、建立與創造主關係	宗教組

健康校園政策專責小組

- ◆ 召集人：校長/副校長(學生發展)
- ◆ 成員：副校長(學生發展)、訓輔主任、生命及職涯教育、課外活動主任、宗教主任、社工

職責

1. 負責校內所有健康事務，制訂健康校園相關政策，統籌一切有關推行事宜，定時檢討及修訂政策配合學校及學生發展需要。
2. 按需要召開會議，商討及釐定學校的健康校園工作重點，以制訂一個周詳的計劃，及作出人力物力及時間配合之支援，並確保校內教職員及各持份者了解健康校園政策。
3. 定期檢視或評估健康校園政策的落實情況，以便作出適當的跟進。
4. 與學校危機處理小組緊密合作。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健康校園政策

營造健康的校園環境

安全校園政策

理念

學校是百年樹人的園地，有安全的校園，師生才能專心的教與學。教育活動能否順利的進行，端賴「安全」條件的維繫，如果安全條件充分，就能減少意外，教育的各項活動就比較能循序漸進推展，教職員也能安心工作。而一旦遇上突發事件，仍可臨危不亂地處理妥當。

目的

1. 為學生、教職員、家長、訪客提供一個安全環境。其中學校應為學生提供安全的學習環境，保障其身心健康及安全。
2. 保障學校教職員的工作安全及健康，並宣揚職業安全及健康的重要性。
3. 保障當學校教職員及學生在校內受傷時，有專業的急救進行，及跟進支援。

政策內容

1. 安全校舍及校園環境政策

- 1.1 學校須經常修葺校舍，並安排獲授權人士視察校舍，以確保校舍結構穩妥。在可能發生危險的地方，提供警告提示，例如「危險警告」、「防滑警告」，做好安全預防措施。
- 1.2 學校須遵守消防條例或規定，均須安裝滅火筒。滅火筒須安裝在易於拿取的地方，並且妥為保養；另外亦要每年檢查消防裝置或設備，以維持性能良好。
- 1.3 學習場所須有足夠的空間、通風及照明。
- 1.4 學校須擬定遇上火警時撤離校舍的實際計劃，亦須確保教職員及學生熟悉逃生路線。最少每6個月舉行一次防火演習。
- 1.5 學校須確保所有課室的出路及校舍的出路無論何時均不受阻塞。
- 1.6 為保障學生、教職員、家長、訪客安全，進校人仕須遵守學校《進校須知》規則。
- 1.7 學校應避免學生在校舍天台聚集。
- 1.8 校方確保校內所有設備及裝置，均由合資格的人員安裝妥當及維修。

2. 職業安全政策

本政策旨在提醒各教職員注意身體健康及留意學校內之職業安全，俾能作出適當的預防措施，以減少意外及職業病的發生。教職員亦須在合理範圍內，切實與學校合作，以保障自己和其他可能受影響人士的安全及健康。

- 2.1 提供安全及健康資訊，鼓勵教職員定期接受身體檢查及防疫注射。
- 2.2 所有教職員為個人健康著想，應培養均衡的飲食習慣，有足夠的休息和多做運動。
- 2.3 所有教職員工作時應注意光線及清新空氣是否充足，工作姿勢及提舉重物姿勢是否正確。有需要時應作出適當的預防措施，以減少意外及職業病的發生。
- 2.4 所有實驗室和工場負責人都應制定一套安全及健康工作指引或遵照教育署所頒布之安全指引。有關員工均應遵守指引以確保有安全的工作程序。
- 2.5 所有實驗室和工場教師、技術員及工友均應參加教育局或勞工處舉辦的安全訓練課程或研討會。
- 2.6 學校在購買儀器或運動設備時，均應注意產品是否符合安全及健康規例。
- 2.7 負責購買人員應在新購買儀器或運動設備後先安排使用示範給其他有關教職員及確保各使用員工均有接受適當的安全及健康訓練或指導。
- 2.8 在夏天高溫工作時教職員須留意作息安排。
- 2.9 教職員按須職業安全指引處理雀鳥或動物屍體、嘔吐物、染血物件。
- 2.10 教職員應安全使用揮發性清潔用品。

3. 急救應變政策

- 3.1 學校應根據教育局發出的指引設立急救箱並定期檢查及添置更新急救用品
- 3.2 部份學校成員擁有認可之急救證書。
- 3.3 學校醫療室應有適當設施及指派職員當值，並應制定使用醫療室指引及作適當記錄
- 3.4 校務處登記所有使用過醫療室之學生，以便有需要時作出跟進。
- 3.5 校方有一定指引處理早退之學生，並必須由家長接送離開學校。
- 3.6 任何校外活動，會遵照師生比例來帶領學生，以策安全。
- 3.7 學校鼓勵教職員參加急救班。
- 3.8 學校在舉行大型活動(如陸運會)前應先制定急救行動指引

提供各項安全的預防教育

- ✓ 教導學生防火及逃離火場的知識
- ✓ 指導教職員帶領課外活動注意安全事項

訂立及參照工作指引

小組會制定指引，並確保有關人士獲得充分的了解，指引如下：

- 特別室使用指引
- 學生於假期期間回校參與活動的家長及學生須知
- 防火安全指引
- 使用急救箱指引
- 使用醫療室指引
- 意外處理及急救程序指引

檢討及修訂

1. 每年須作檢討，以檢視現況及草擬需修定的政策內容，並確保政策內的各項目得到切實的執行及獲得應有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政策專責小組通過。
3. 修定草擬經行政組通過方會生效。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健康校園政策

營造健康的校園環境

防疫工作政策

理念

學校是學生人數眾多的地方，學生接觸頻繁，校內一旦有成員（學生及教職員）患上傳染病，便很容易造成交叉感染，若不加以預防及控制，可能會把傳染病蔓延到社區，所以須要制訂傳染病預防及控制的政策。這樣可保障教職員及學生的健康，學生亦可從傳染病的預防及控制的生活體驗中獲得有關的知識和方法，使學生建立正確的觀念和態度，並運用在日後的健康生活。

目的

1. 透過健康資訊及疾病資料宣傳，提升教職員及學生並其家長的健康意識。
2. 透過校內預防/控制傳染病的工作指引，減低傳染病於校內擴散之危機。
3. 提高學生注意衛生的意識，共同建立健康清潔的校園環境。

政策內容

防疫政策由校方因應當時情況負責訂立、推行、監察及修訂，而全面的傳染病及預防及控制的方法包括以下四點：

1. 改善學校環境衛生

為了切斷疾病傳染途徑，改善校內環境衛生是重要的。為妥善改善環境衛生，學校致力下列各點：

- 1.1 提供安全的供水系統。學校設置的飲水機，須提供安全飲用水，並安排合格技工定期更換過濾器及檢定水質，確保食水符合衛生標準。
- 1.2 妥善處理污水和垃圾。
- 1.3 保持洗手間的清潔，提供適當的洗手設備，例如潔手液、廁紙。
- 1.4 提供良好的照明及通風系統。
- 1.5 提供符合衛生標準的膳食供應。
- 1.6 訂立明確校園消毒及清潔程序。
- 1.7 提供警告提示。
- 1.8 預防登革熱，設立防蚊措施。

2. 推動師生接受免疫接種

校方為確保能有效預防傳染病的爆發，保障學生及教職員的健康，會有意以下安排 :-

- 2.1 配合衛生署安排學生接受各項的免疫注射。
- 2.2 跟進未接受足夠免疫接種的學生，提醒家長照衛生署的建議讓子女接受所有規定的免疫接種。
- 2.3 建議及安排教職員與學生接受免疫及流感疫苗接種。

3. 預防直接傳染

- 3.1 為學生量度體溫並密切了解學生缺席情況。
- 3.2 根據衛生署對「懷疑爆發傳染病時的處理方法」建議，妥善備存學生及教職員的個人病假記錄，以便調查及控制傳染病。
- 3.3 如有大量缺課者，應聯絡有關員工或缺席同學的家長／監護人查問缺席原因。如出現相似病徵，由校長通知分區教育主任、衛生防護中心進行調查及跟進。
- 3.4 通知有可疑病徵的學生家長，盡早帶病童求診。
- 3.5 為防止傳染病蔓延，校方會參照衛生署的建議，讓患病學生暫時停課，留在家中休息，而停課期限則按衛生署的建議視乎所患傳染病的類別而定。
- 3.6 學校規定病癒學生須經醫生證實無傳染性時，方可復課。
- 3.7 於傳染病期間進行消毒：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把一份漂白水與 49 份水混和)消毒家具，地面及廁所；待 30 分鐘後，用水沖洗並抹乾。
- 3.8 把污染的物品消毒及適當處理。
- 3.9 如懷疑爆發經空氣傳播的疾病，應確保室內空氣流通。
- 3.10 如懷疑食物中毒，應保留剩餘的食物及嘔吐物作調查用。
- 3.11 基於教育局及衛生防護中心建議下，會按校情需要，暫時停課。

4. 實施衛生教育

- 4.1 傳授預防及控制傳染病的知識。
- 4.2 培養正確健康習慣和預防傳染病的行為。
- 4.3 訓練學生保持校內衛生，減少疾病傳播。
- 4.4 增加學校各項預防及控制傳染病措施的透明度，讓學生充份了解，並鼓勵學生參與及接受。
- 4.5 學生於群體中學習禮儀，並自行清理座位，保持整潔的學習環境。

5. 應變措施

根據實際情況制定各項應變措施，如全面清潔、暫時停課、復課安排及行政調配等。

6. 預防傳染病應注意的事項:

- 6.1 監測傳染病的病徵。
- 6.2 無論何時，若發現教職員或學生有傳染病的病徵，應盡快安排他們到相關的診所接受檢查。
- 6.3 環境衛生。
- 6.4 由於傳染病是由不同的途徑傳播的，因此課室須打開窗戶，或開啟通風系統例如抽氣扇，以保持室內空氣流通。傢俱、枱及牆壁可按衛生程序按時清潔環境及傢俱，冷氣機隔塵網也要定期清洗。
- 6.5 健康生活方式。
- 6.6 健康的生活習慣有助增強身體抵抗力。這包括良好的個人衛生、均衡飲食、適量運動、足夠休息、保持心境愉快和戒除煙酒等。

檢討及修訂

1. 每年須作檢討，以檢視現況及草擬需修定的政策內容，並確保政策內的各項目得到切實的執行及獲得應有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政策專責小組通過。
3. 修定草擬經行政組通過方會生效。

營造健康的校園環境

緊急事故及自然災害應變/危機處理政策

理念

緊急事故或危機包括一切學校外、校內出現的突發事件，導致學校未能正常運作，包括由天災或人為因素所引起的緊急事件，均可視為一種危機，例如：教職員或學生意外受傷、死亡或自殺、精神健康、天氣突趨惡劣以致停課、停電、火警、煤氣洩漏、不明來歷氣體吹襲、集體食物中毒、校園出現危險人物或物體、爆發傳染病等。這些校園危機處理恰當與否，不但對學生的健康成長有直接影響，也對學校成員構成傷害或危及生命安全，甚至對師生、家長或學校形象和聲譽亦有深遠影響。因此，學校要認真重視校園危機和其帶來的問題，把事件帶來的影響減至最小。

目的

1. 居安思危，提高全體教職員及家長對緊急事故、自然災害及危機的警覺性。
2. 訂立相應對策及行動，以預防及處理危機。
3. 危機發生後，可有效調配資源，減低事件所帶來的影響。
4. 盡快恢復校園日常生活及功能。

政策內容

A. 成立危機處理小組，其功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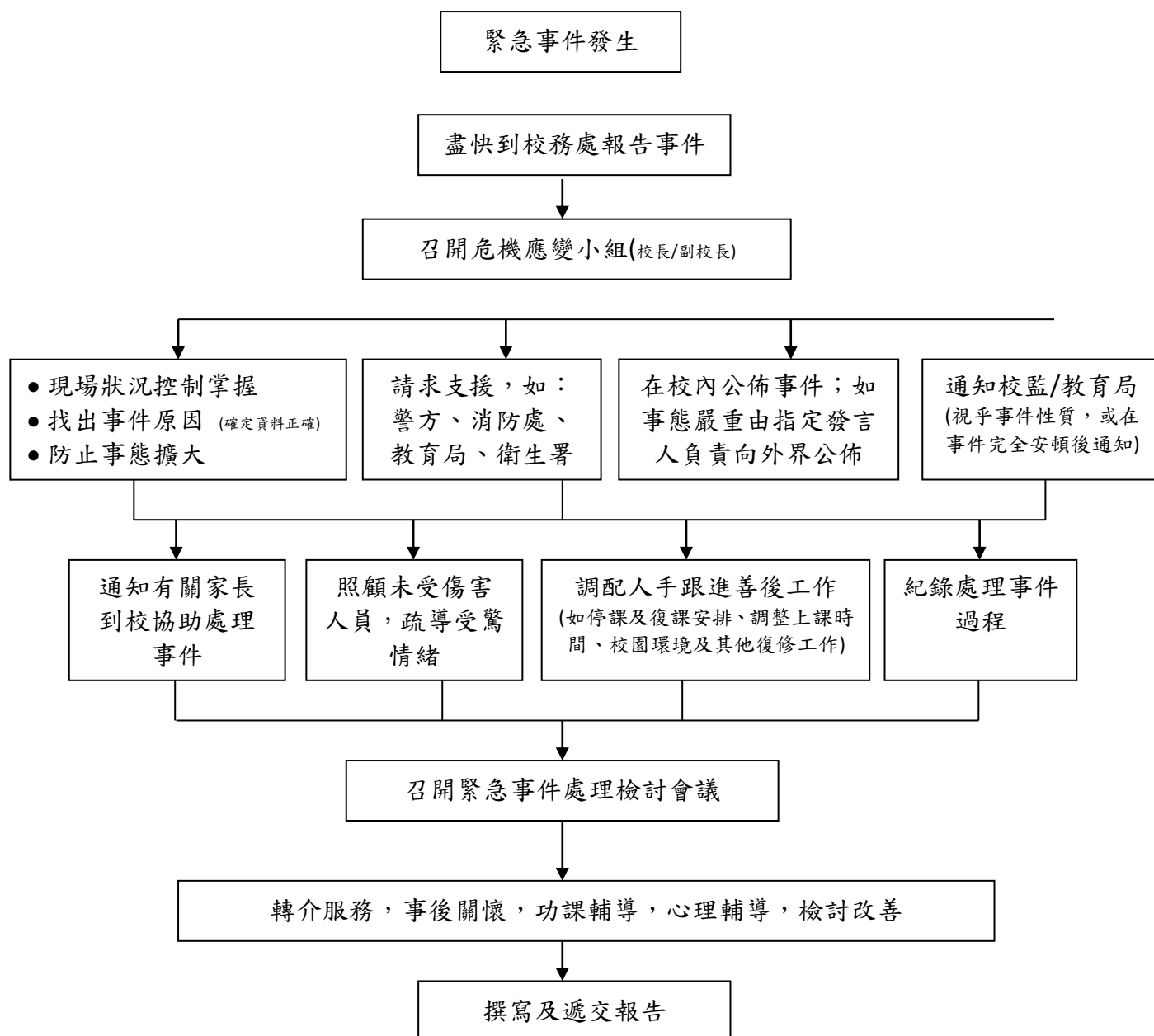
1. 負責收集資料、草擬、訂立、通過、監察、定期檢討及修定有關危機處理之工作指引，以供全體教職員參閱及應用。
2. 危機出現時，根據既定程序處理危機。危機過後，檢討及修正危機處理的程序。
3. 全面評估學校可能出現的各種危險情況，檢討安全措施是否足夠。
4. 學校須定期進行火警演習，確保所有員工和學生在發生特定事故時，清楚知道應該採取的行動。
5. 學校人員須接受急救及學生行為問題管理的訓練，包括能夠從學生的行為表現中鑑定有否潛在的危機出現。
6. 學校透過危機小組，將有關應變計劃知會全體教職員及家長，以增進彼此的溝通和合作。

B. 成員包括：

當然成員：校長、副校長、助理校長、訓輔主任。

臨時成員：學校社工、與事件有關的班主任、老師、實驗室技術員或其他職工如校務處職員。

緊急事件發生處理程序



C. 危機事件事後的檢討及跟進

危機過之後，危機應變小組須盡快召集相關教職員開會，檢討危機處理程序和提出需要改善的地方，以供日後參考。有需要於翌日早會向學生簡報，安頓學生心情。

(詳細指引及表格：請參照教育局學校危機處理手冊。)

D. 分工及負責人

向有關人士求助	召喚有關之教師同工到場協助	分配職工的工作
1. 首先知悉事件的職員/老師，遵從指示通知校長/副校長。	1. 校內持有急救證書同事	1. 用毛氈掩蓋有關出事之人事。
2. 校務處行政秘書紀錄有關事發情況及事件演變過程。	2. 訓輔老師、班主任(肇事班級)、職工.....。	2. 選派工友於現場隨時提供協助，如有需要，於通道閘口指示有關車輛駛進。
<p>3. 根據情況電聯有關部門求助，並登記有關接洽人物及時間。</p> <p>3.1 緊急/嚴重受傷及意外，請撥大埔報案室 36613600/ 救護車 27353355</p> <p>3.2 校長/副校長通知學校發展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 26394823/學校發展主任 26394828/ 校監</p> <p>3.3 訓輔主任通知教育局教育心理學家及有關人士的家長 新界東區域教育服務處 大埔區學校發展組 (REO)，一般查詢 26394856</p> <p>3.4 校務處知會大元邨管理處 26645238</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應急特別措施</p> <p>1. 副校長/訓輔組分配老師照顧各班學生。</p> <p>2. 如有需要、取消小息、學生留課室，由老師專責照顧，其餘有關老師聯合應付危機。</p> <p>3. 共同商議並作決定。如有法律責任，即與校監司徒律師聯絡，才作決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解除應急措施</p> <p>1. 事情告一段落，回復正常上課程序。</p> <p>2. 危機應變小組/學校發展組/行政組商議善後工作：擬定新聞稿、家長信；訂定跟進工作及步驟、撰寫簡明書面報告致校董及有關人士。</p>	
4. 暫時婉拒傳媒訪問或查詢，一切外來電話由副校長回答。		

檢討及修訂

1. 每年須作檢討，以檢視現況及草擬需修定的政策內容，並確保政策內的各項目得到切實的執行及獲得應有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政策專責小組通過。
3. 修定草擬經行政組通過方會生效。

營造健康的校園環境

環保政策

理念

世界資源近年來大大被濫用及損耗，生態環境受到嚴重的破壞，直接影響人類的生存。《廿一世紀議程》（一九九二年聯合國 環境及發展會議第 三十六章第二頁）清楚指出：「教育對促進可持續發展和改善人們處理環境和發展問題的能力，至為重要...不容忽視的，是讓人們達致對環境和道德的醒覺，培養出能配合可持續發展的價值觀、態度、技能和行為，以期讓公眾能積極參與有關決策。」故此以學校為首，推行環境教育是刻不容緩的事。學校應制定環保政策，讓學校的每個成員，包括管理層、員工及學生攜手合作，採取各種善用資源的措施，避免浪費。

目的

1. 環境教育是一項可持續發展教育，其中要培養學生對環境的責任承擔，另外，亦要實踐愛，包括：愛環境、愛地球。除此之外，教導師生自覺和有智慧地去管理地球資源、實踐環保行動，培養師生的環保意識，明白有關減耗（Reduce）、重用（Reuse）、替代（Replace）及循環（Recycle）等觀念，透過身體力行，在校園實踐綠色生活；履行上帝交付世人管理大地的使命。
2. 校方亦會致力提供寧靜舒適、整潔衛生、設備整全的校舍，優美綠化的校舍，使學生有理想的學習地方。

政策內容

1. 環境建設：包括綠化校園、保持校園整潔、鼓勵同學愛護環境及公物。
2. 制度環境管理措施及推行環境教育。
3. 環保活動：包括在校內舉行環保活動及參加在社區內舉行的環保活動。

計劃

1. 綠化校園

校方安排園藝師種植及管理不同的植物以美化校舍，盼能締造一個舒適的綠化學習環境。

2. 保持校園整潔

整潔的校園是環保學校基本要素。除了室內地方（如課室、辦公室、洗手間），室外地方亦須保持乾淨清潔，須妥當處理垃圾及污水渠內的漬水。讓師生感受到良好環境的重要，從而懂得尊重、愛護環境及公物，以培養師生對環境的責任感，在校外生活也保持整潔。

3. 環境管理措施

3.1 節約用電及用水

- 3.1.1 採購電器時應採用較慳電及高能源效益電器，例如：附有一級能源標籤的電器。
- 3.1.2 採用光管(T8/T5)或慳電膽，它們較傳統燈泡慳電10%-80%。
- 3.1.3 選擇最適合房間大小的冷凍能力的冷氣機型號。
- 3.1.4 定期清洗冷氣機及隔塵網。
- 3.1.5 使用冷氣機時，應關閉門窗，以避免空氣滲入。
- 3.1.6 房間的冷氣設備應在房間使用前15 分鐘才開動。
- 3.1.7 在午膳及放學後，一旦無人使用便立即把課室的電源關掉。
- 3.1.8 提醒最後一位離開課室的學生 / 教員室的員工應關掉所有電燈、空調或其他電器或通知工友跟進。
- 3.1.9 在所有開關掣貼上告示，提醒員工關掉電源或節約能源。
- 3.1.10 空調溫度保持在攝氏25 度(天氣低於此溫度時，請盡量打開窗戶，不開空調)。
- 3.1.11 教導學生節約用水，提員工不要使用淋花水喉洗車。

3.2 節約用紙 / 信封

- 3.2.1 利用環保紙/已使用紙張的空白背面起稿。
- 3.2.2 使用雙面印刷/影印及盡量減少影印數目。
- 3.2.3 利用回收之單面紙作初稿影印或打印。
- 3.2.4 把信封再用或使用可重用的信封。
- 3.2.5 勿使用信封處理非機密文件。
- 3.2.6 多用電子檔案形式儲存和發放文件及學校資料。
- 3.2.7 善用電子傳播工具，如互聯網、內聯網及電子郵件，去加強資訊的發放及減少用紙。

3.3 回收廢物及循環再用

- 3.3.1 老師把廢紙放在教員室之廢紙回收紙皮箱內。
- 3.3.2 鼓勵學生把廢紙、鋁罐及膠樽放入各層回收箱內。
- 3.3.3 把可再用之單面紙放在影印機旁之紙盤內或打印機附近之廢紙盤內。
- 3.3.4 翻用舊信封、壁報用之裝飾品等。
- 3.3.5 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學校舉辦之各種回收活動，例如舊校服回收。
- 3.3.6 減少使用禮物包裝紙。

3.4 環境管理

- 3.4.1 注意公共安全之維護，勿亂堆放雜物，保持課室環境整齊清潔。
- 3.4.2 擴音器之音量盡量調校適度，避免干擾別人，切實執行噪音控制。
- 3.4.3 教員室及洗手間皆可種植盆栽，綠化環境。
- 3.4.4 盆栽之黃葉要及時修剪，並要清除盆底積水，保持清潔，以免滋生蚊蟲。
- 3.4.5 定時安排滅蟲公司來校，為校園噴灑殺蟲水。
- 3.4.6 學校設立有效的渠道，定時發放環保訊息、活動更新、環保成就及其它資訊。

4. 推行有成效的環境教育

於正規和非正規課程滲透環保訊息，並盡量鼓勵全校教職員、學生勇於實踐，在日常生活中把環保意識付諸實行。

5. 環保活動

定時舉辦課室/課程內外的環保活動。設立環境教育策劃及推動小組/環保學會協助計劃、組織及評估環保活動。

檢討及修訂

1. 每年須作檢討，以檢視現況及草擬需修定的政策內容，並確保政策內的各項目得到切實的執行及獲得應有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政策專責小組通過。
3. 修定草擬經行政組通過方會生效。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課室「識用冷氣」環保政策指引

引言：為宣揚環保的信念及實踐愛護地球的責任，本校實施「識用冷氣」政策。

目標：(一) 師生以課室溫度為啟動冷氣的標準以達致「識用冷氣」。

(二) 師生體驗「識用冷氣」所帶來減少浪費冷氣的重任。

(三) 師生能關注保育環境的責任感。

場所：適用於校長室、教員室、校務處、課室及其他特別室

第一部份：工作崗位分配

(一) 老師

- 1) 各班主任須委任班會主席監控其是否履行職責；
- 2) 各任課老師監控班房是否按指引開動冷氣；
- 3) 於第6及第9節完結時，任課老師確保班會主席關掉冷氣才離開課室；
- 4) 放學後，借用課室的老師負責開關冷氣。

(二) 班會主席

- 1) 檢視課室內之溫度計，在顯示高於攝氏25度的情況下才確定是否需要開動冷氣；
- 2) 第6節及第9節完結後關掉冷氣。

(三) 工友

- 1) 協助政策順利推行，須於上課前打開所有課室門窗；
- 2) 早會時，須打開所有課室的冷氣電制箱；
- 3) 午飯時，檢查各班有否關掉冷氣，若有違規，須把該班的冷氣電掣箱上鎖；
- 4) 按需要將冷氣強度調節至適當的溫度。

第二部份：課室冷氣使用指引(亦適用於校長室、教員室、校務處、課室及其他特別室)

(一) 以室內溫度為啟動冷氣的標準

- 1) 在每間課室的冷氣機開關旁(或其他當眼地方)設置溫度計，讓學生觀察氣溫變化。
- 2) 在溫度計顯示高於攝氏25度的情況下，才由班會主席負責開動冷氣。

由於溫度變化不定，建議以下使用冷氣守則：

- i. 如在上課期間溫度驟升，應留待小休或轉堂時才啟動冷氣，以免影響課堂進度。
- ii. 如有任何特殊情況，如濕度高於80%，老師應酌情決定是否使用冷氣。
- iii. 放學後使用課室，由借用老師負責，建議使用人數少於8人不須開啟冷氣。

(二) 減少浪費冷氣

- 1) 冷氣強度應作適當調節：

若冷氣型號只可調節冷氣強度，應由工友將強度調節至班房室溫約攝氏25度，同學不應觸摸冷氣機。

- 2) 在下列情況離開課室時，應關掉冷氣：(若有違規，該班的冷氣電制箱會被上鎖。)

- i. 一個課節或以上的時間內課室沒有人使用，例如：上體育課或前往特別室；
- ii. 午飯時間；
- iii. 放學。

- 3) 為提高冷氣使用效能，使用時應關上門窗及窗簾，開動風扇，以及由工友定期清洗隔塵網。

- 4) 視乎需要決定冷氣用量，可先使用一部冷氣；若有需要才多使用一部冷氣。

(三) 監管及違規處理

- 1) 各老師監察同學是否按指引開動冷氣，若未能履行計劃，應即時關掉冷氣。
- 2) 工友每天午飯時檢查各班有否關掉冷氣，違規班別的冷氣電制箱會被上鎖。
- 3) 第6及9節任課老師確保班會主席關掉冷氣，提醒同學盡快離開課室。

第三部份：豁免指引

根據以下情況，可獲豁免遵守第一部分的冷氣啟動標準，適量使用冷氣：

(一) 空氣不流通，例如沒有安裝風扇或課室的窗戶不能打開；

(二) 受課室以外環境影響，如課室外有工程進行，致受空氣或噪音影響；或惡劣天氣情況，例如下大雨而影響課室環境時，應因應情況關掉門窗，使用冷氣以保持空氣流通；

(三) 公開及校內考試期間可以豁免。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健康校園政策

發展學生的健康生活習慣

無煙校園政策

理念

香煙中有不少有害的成份，煙草在燃燒時會釋出包含焦油、尼古丁和一氧化碳等有害物質的煙霧，長期吸煙能導致心臟病、中風、慢性呼吸道疾病及各類癌症，使健康嚴重受損，二手煙又可危害他人的健康。全港八十萬名煙民中，有不少在青少年時已開始吸煙。因此，學校須建立無煙校園及推廣全面禁煙，讓學生自小就認識吸煙對身體的害處。

目的

此政策旨在持續推行宣傳反吸煙，同時致力建立一個全方位無煙學習環境，讓學校成員知道吸煙是不可接受的，並讓學校成員避免受到二手煙的禍害。

政策內容

1. 建立無煙的學校環境
 - a. 學校根據現行的〈吸煙(公眾衛生)條例〉去履行禁煙工作。
 - b. 無論任何人士，包括教職員、學生、外來訪客及工作者，在任何時間都禁止在學校範圍內吸煙(包括任何類型含有尼古丁的物品)。
 - c. 所有學生不得攜帶任何含有尼古丁的物品回校，也全面禁止學生校外的吸煙行為。
 - d. 學校不會接受煙草商及其附屬和有關機構的任何贊助。
 - e. 校方會通知學生、家長、教職員及訪客有關無煙校園政策。
 - f. 所有教職員作良好榜樣，於日常生活中實踐無煙生活。
2. 提供預防吸煙及戒煙教育
 - a. 教導學生有關吸煙、香煙或類似物品的內含成份對身體所引起的傷害。
 - b. 幫助學生建立抵抗對吸煙廣告或週遭吸煙環境所產生的誘惑力。
 - c. 教導學生有智慧地分析年輕人吸煙的原因、吸煙廣告的作用及其對社會的影響。
 - d. 協助有需要的學生參加自願性的戒煙計劃及推廣戒煙教育活動。
3. 學校對推廣預防吸煙的教職員提供足夠支援，以掌握更有效的預防教育技巧。

檢討及修訂

1. 按需要作檢討，以檢視現況及草擬需修定的政策內容，並確保政策內的各項目得到切實的執行及獲得應有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政策專責小組通過。
3. 修定草擬經行政組通過方會生效。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健康校園政策

發展學生的健康生活習慣

無酒校園政策

理念

飲酒的結果是令飲酒者體內酒精中毒。酒精中毒是一種對酒精所產生的身體與心理的依賴，除了會造成慢性疾病外，亦會對人際、家庭和工作關係構成破壞。喝酒酗酒已經成為主要的健康及交通意外的問題。長期飲酒會造成對酒精上癮，也會出現一些神經系統的毛病。青少年近年流行將烈酒混合綠茶、果汁及梳打水等飲用，既香甜易入喉又夠刺激，因而忽略了酒精的濃度，飲用者往往在不知不覺醉倒。因此，學校須制定政策反對酗酒，讓學生自小就認識酗酒對身體的害處及帶來的各方面影響。

目的

此政策旨在持續推行宣揚禁止飲酒，同時致力建立一個良好的學習環境，讓學校成員知道飲酒對身體有害而無利及認清醉酒會帶來的後果。

政策內容

1. 學校致力為學生及教職員提供一個禁止飲酒的環境，從而讓各學校成員不單擁有禁止飲酒的知識，更能掌握拒絕飲酒的技巧。
 - a. 無論任何人士，包括教職員、學生、外來訪客及工作者，在任何時間都禁止在學校範圍內飲酒。
 - b. 所有學生不得攜帶任何含有酒精的飲品回校。
 - c. 學校不會接受酒精飲品商及其附屬和有關機構的任何贊助。
 - d. 校方會通知學生、家長、教職員及訪客有關反對酗酒政策。
 - e. 所有教職員作良好榜樣，於日常生活中實踐不酗酒的生活。
2. 提供反對飲酒/酗酒教育
 - a. 教導學生有關酒精或類似物品的內含成份對身體所引起的傷害。
 - b. 幫助學生建立抵抗對酒精的飲品廣告或週遭環境所產生對酒精飲品的誘惑力。
 - c. 教導學生有智慧地分析年輕人酗酒的原因、及酗酒對自身及社會的影響。

檢討及修訂

1. 按需要作檢討，以檢視現況及草擬需修訂的政策內容，並確保政策內的各項目得到切實的執行及獲得應有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政策專責小組通過。
3. 修定草擬經行政組通過方會生效。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健康校園政策

發展學生的健康生活習慣

無毒校園政策

理念

香港青少年吸毒問題日趨嚴重，實在令人擔憂。當局數據顯示，21歲以下青少年吸毒人數，過去5年增加達55%；約有半數青年首次吸毒時更未滿15歲。從一些前線青年工作者的經驗，吸毒行為由過往隱閉的個人行徑，漸趨普及成為社交活動，甚至入侵校園。雖然學生吸毒問題未曾在我校發現，但防犯於未然。所以由學校管理層、駐校社工，以至前線教師應群策群力、互相協作，在禁毒工作上須在校園政策、課程及活動等各方面都能更適切地針對此項問題作及早的預防、介入和處理。從校園層面堵塞漏洞，締造無毒健康校園，鼓勵青少年建立積極人生。

目的

1. 加強學生對毒品/濫藥及其禍害的認識
2. 提昇學生抗毒意識及拒絕引誘的技巧
3. 一旦發現校園毒品事件，便可按程序處理有關事項，全力協助吸毒學生重回正軌
4. 鼓勵學生注意身心靈健康的發展，培養健康生活習慣及正確價值

政策內容

1. 統籌教學資源
 - a. 搜集、整理有關藥物教育的資訊。
 - b. 參與社區舉辦之禁毒教育活動及擴闊地域支援網絡。
2. 宣揚禁毒/禁濫藥訊息
 - a. 推行宣傳活動，強調拒絕接觸成癮藥物的重要性。
 - b. 安排講座等不同教育活動，讓學生體會濫用藥物的嚴重後果。
 - c. 透過正規及非正規滲透課程(早會、週會、班主任課)，對學生灌輸禁毒訊息、健康知識及正確人生觀。
3. 校本支援工作
 - a. 培訓專業團隊
 - 教職員必須以身作則，為學生樹立良好榜樣，建立身心靈健康之校園風氣。
 - 透過參與培訓，支援教師辨識高危學生，並及早介入，減低傷害性。

- 學校社工協助須受助學生及其家人提供輔導及諮詢的途徑或服務，並為受助者提供跨界別輔導計劃。
 - 與學生家長及有關人員保持密切聯繫，以便及早發現問題及提供有效的支援。
- b. 預防措施
- 組織各類不同活動予學生參加，讓學生發揮所長，投入學校生活。
 - 各相關學科，在配合相關課題的情況下，加入健康教育的元素，展示毒品對身體以及成長的禍害。
 - 本校設有老師當值制度，定時巡邏校園，確保學生得到適當照顧及關懷。
- c. 建立相關轉介機制
- 為教師提供核對表，以辨識某些需要幫助的學生。
 - 清楚說明班主任/科任老師、訓輔老師、警察學校聯絡主任、學校社工、學校管理層在辨識需要幫助的學生及在轉介中的角色。
 - 制訂清晰的內部訊息分享指引/守則和程序，包括敏感及保密資料及轉介機制。
 - 制訂與非政府機構、警察學校聯絡主任及其他團體等的向外交流資訊的清晰指引。
 - 策劃對學生的跟進支援。
 - 檢視有關程序及加強重要持分者之間的資訊流通。
- d. 參與大埔區校園驗毒計劃，並推動「No ABCD」校園
(No Alcohol, No Bullying, No Cigarette, No Drugs – Smart and Healthy School)

檢討及修訂

1. 按需要作檢討，以檢視現況及草擬需修定的政策內容，並確保政策內的各項目得到切實的執行及獲得應有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政策專責小組通過。
3. 修定草擬經行政組通過方會生效。

附錄一

吸毒學生表徵及指引

1. 辨識

老師透過問、察、聽和聞，辨認學生是否吸毒，並提供支援。

(a) 詢問：家庭背景及／或改變

(b) 觀察、聽和聞：學生的行為模式、外表及一般健康情況、情緒及心理狀態、學校表現、休閒及娛樂活動及使用毒品的跡象及行為。

2. 如教師在日常接觸學生時發現學生有教師評估表格所列的情況，可嘗請在適當時間找學生傾談，及早為他們提供支援。學生若出現表格所述的行為特徵狀況，不代表他們一定有吸食毒品行為，但需提高警覺，關心他們的情況。有需要時按學校轉介程序提出轉介。

3. 教師評估表格

如形容貼切，請在空格加上 號

(一) 學業方面

精神無法集中/ 上課打瞌睡，無心聽講 記憶力不斷衰退

做事或讀書不專心

(二) 情緒方面

情緒異常/ 喜怒反覆無常/ 煩躁不安/ 抑鬱

反應遲鈍呆滯/ 容易發脾氣 突然異常精力充沛/ 情緒失控

(三) 行為/ 生活習慣方面

經常無故飲用大量清水/ 凍飲 行為怪異 長期穿長袖襯衫/ 身體有異常針孔

(四) 身體方面

有幻聽/ 幻覺 身體無故生瘡 體重暴減/ 暴增

經常躲在洗手間/ 尿頻 經常無故流鼻血/ 鼻水

(五) 藏有物品方面

藏有來歷不明的粉狀物質/ 藥丸/ 藥水樽/ 錫紙/ 手捲煙/ 膠藥袋

藏有盛載天拿水物品，如玻璃瓶/ 棉花/ 廁紙

藏有插有兩支飲管的果汁盒 藏有異味煙蒂

(六) 言語表達方面

說話變得含糊不清 對答反應遲鈍

言談間常夾雜吸食毒品文化的用語/ 暗語

1. 及早辨識	
<p><u>上課時懷疑學生吸毒</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昏睡、暈眩、 ■ 目光呆滯、 ■ 行為/反應異常、 ■ 說話含糊(講K話)、 ■ 鼻孔留有粉沫、 ■ 不醒人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弄清楚是什麼原因，才決定找誰人幫手。 ■ 倦/懶：自行處理/轉介班主任/家長 ■ 病/生命尤關：轉 MI Rm / 校務處 ■ 其他：轉 DDAC <p>(入院，家長，社工，警方學校聯絡主任)</p>
2. 及早支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跟學生傾談時，<u>發現學生曾經吸毒</u>： ■ 講給你聽，但要應承不可講出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可承諾 (朋友/老師) 2. 不出聲/不回應=默認 3. 不可被縛，「信任我，我可以作聰明的決定去幫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弄清楚問題的嚴重程度/原因，才決定須否找人幫手。 ■ DCAC <p>(社工/DDAC，家長，學校聯絡主任)</p>
<p>3. 參考內聯網：佈告板/訓導事務/禁毒教育</p>	

附錄二

處理校園毒品的機制

1. 校園毒品個案由學校危機處理小組處理，學校更會跟校外的不同單位合作，以達致協助學生解決吸毒問題的目標，合作的單位可包括：
 - 警察學校聯絡主任、
 - 教育局分區學校發展主任、
 - 社會福利署地區福利專員及、
 - 保安局禁毒處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

2. 處理校園毒品事件機制
 - a. 學生有吸食毒品行為

如懷疑或獲悉有學生有吸食毒品行為，教師按學校轉介程序提出轉介。跟進工作包括：

 - i. 聯絡家長，深入了解學生的情況；
 - ii. 諮詢警察學校聯絡主任的意見；
 - iii. 尋求社工協助；及/或
 - iv. 向吸食毒品人士提供專業輔導服務的機構尋求協助。

 - b. 學生吸食毒品引致中毒

如學生因吸食毒品/ 有害物質而導致中毒，跟進工作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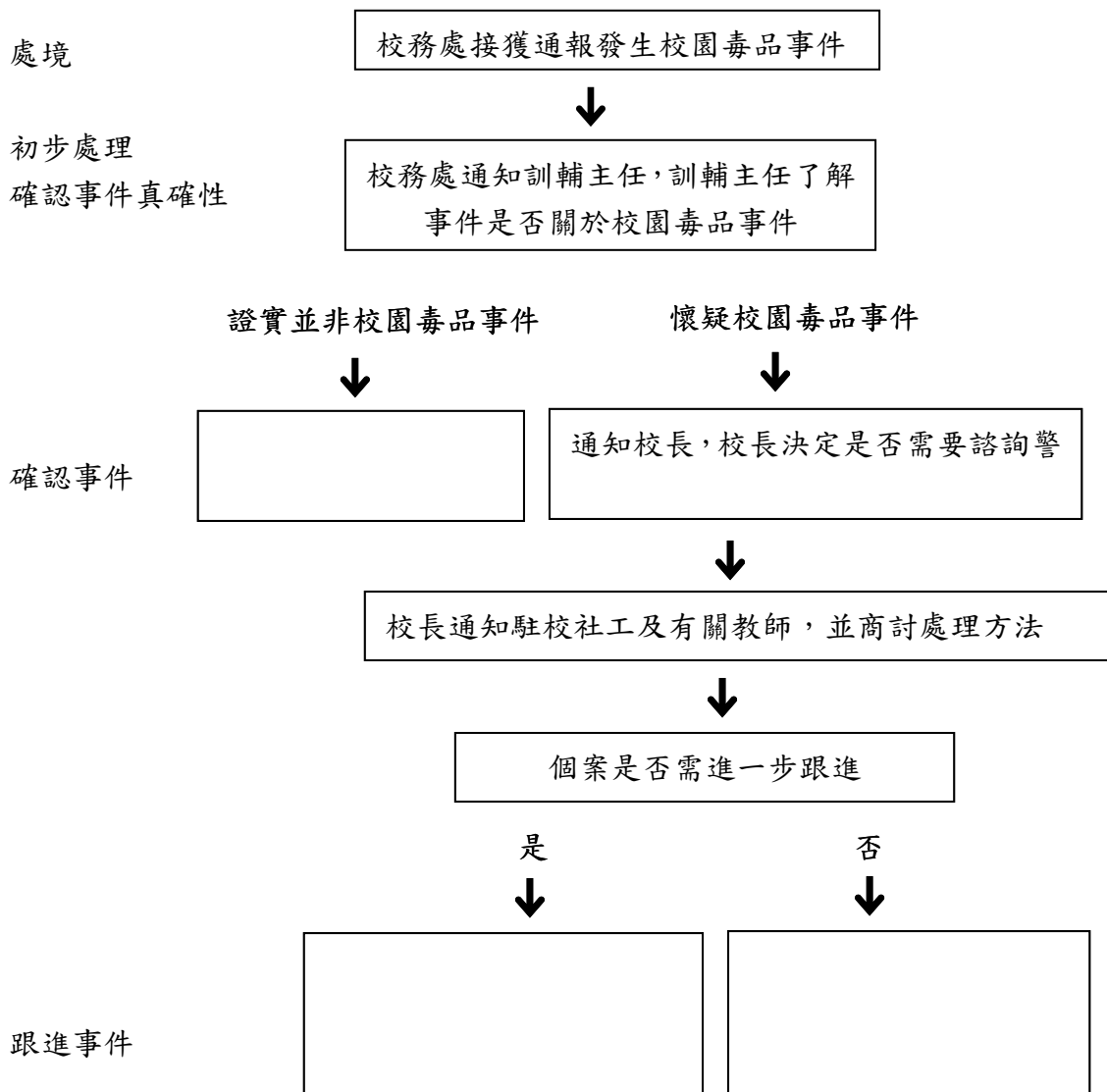
 - i. 安排教師或其他員工陪同學生入院診治，並盡可能把有關藥物/ 有害物質的樣本和容器一併送院化驗；
 - ii. 立即把學生中毒事件通知家長；
 - iii. 諮詢警察學校聯絡主任的意見；
 - iv. 尋求社工協助；及/或；
 - v. 向吸食毒品人士提供專業輔導服務的機構尋求協助。

 - c. 學生藏有或販賣毒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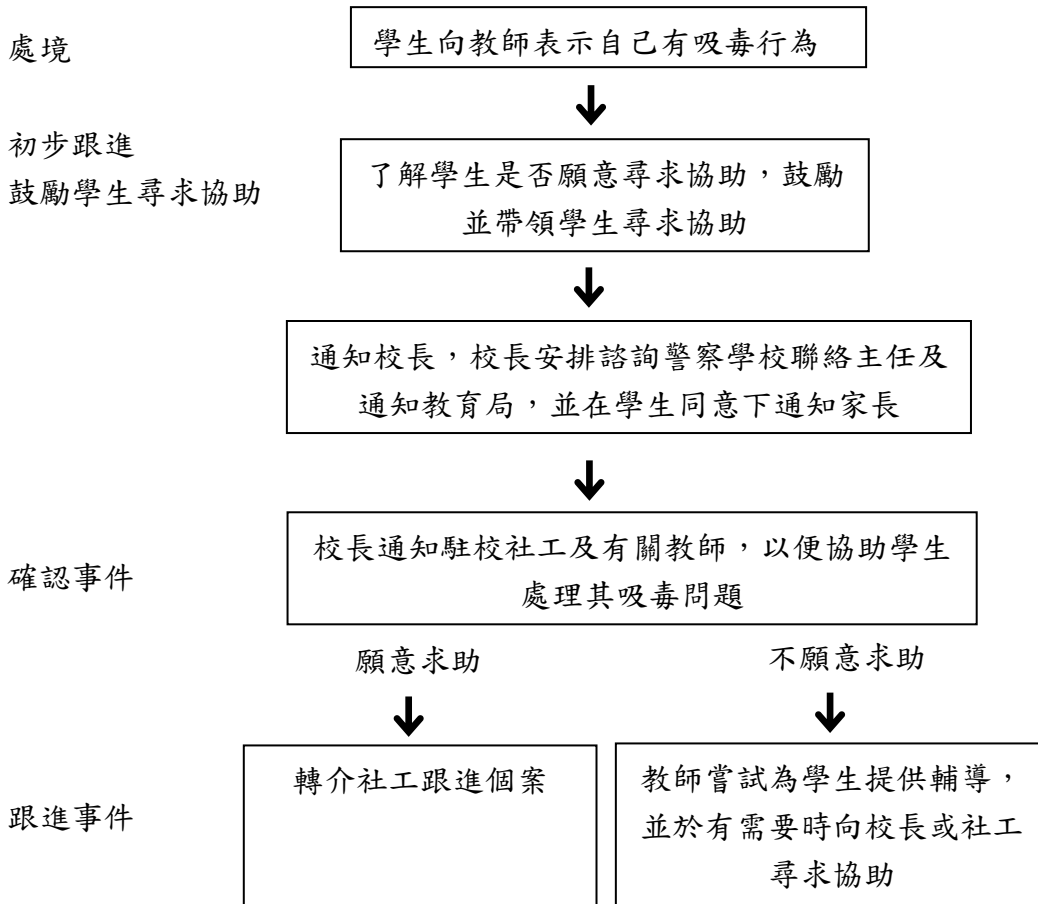
如懷疑或獲悉有學生藏有/ 販賣毒品，跟進工作包括：

 - i. 諮詢警察學校聯絡主任的意見或直接報警；及
 - ii. 知會家長校方所採取的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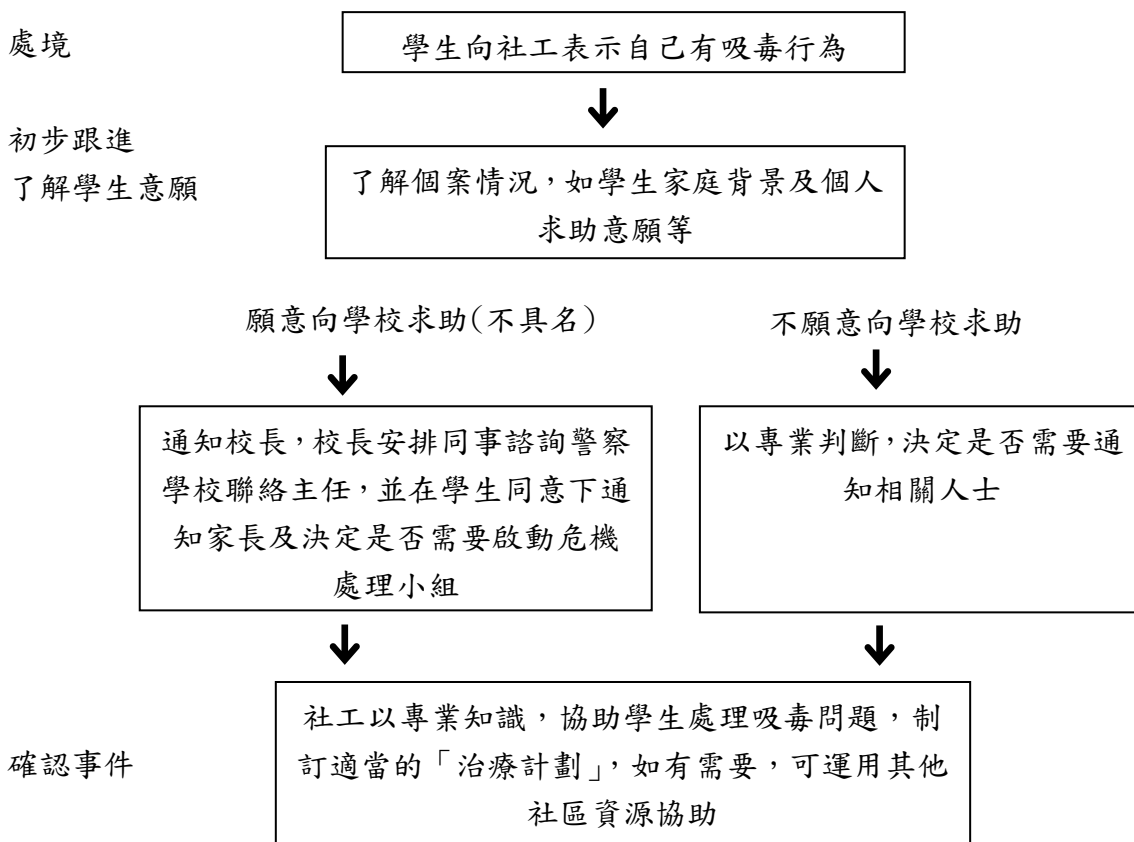
1. 處理校園毒品事件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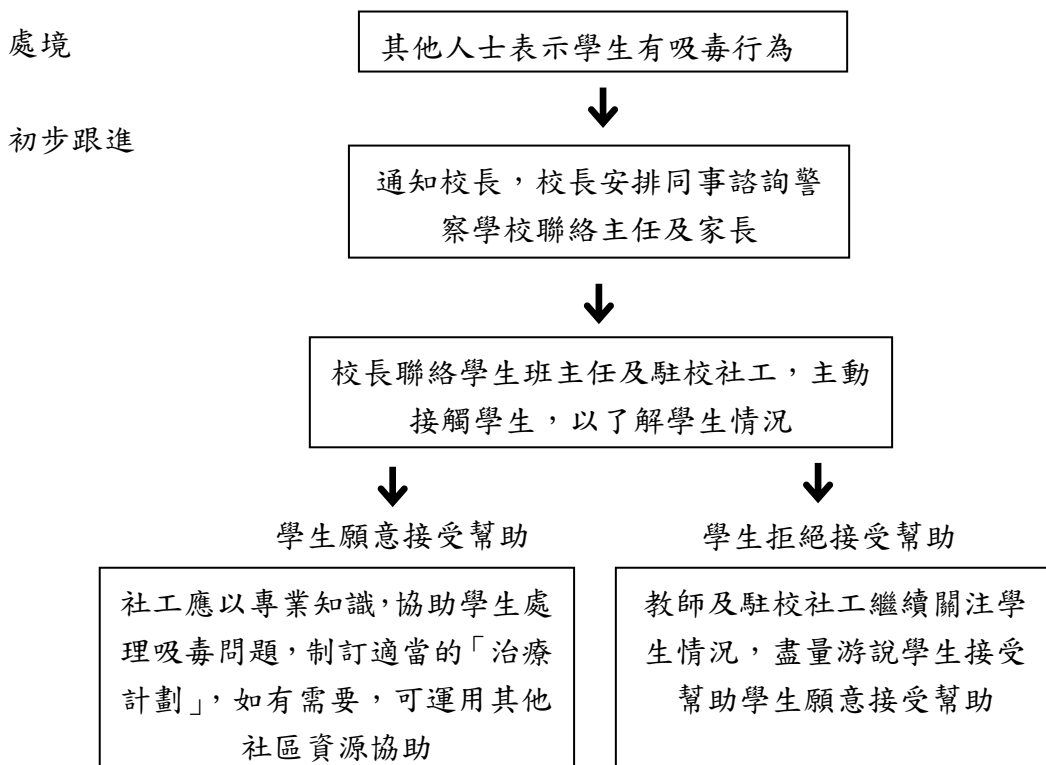
2. 處理學生向教師表示自己有吸毒行為 流程圖



3. 處理學生向社工表示自己有吸毒行為流程圖



4. 處理其他人士表示學生有吸毒行為流程圖



5. 懷疑學生在學校吸毒

處境

接獲舉報學生疑似吸毒



初步跟進

學生是否清醒及能自行到校務處

能自行到校務處



學生到校務處，進一步處理

不能自行到校務處



教師留在現場觀察，另派人到校務處報告



校務處即時通知訓輔主任



疑似毒品個案，不要隨便移動證物



確認事件

通知校長，校長安排同事諮詢警察學校聯絡主任、通知教育局及家長，決定是否將學生送交醫院、是否需要啟動危機處理小組

↓ 需要送檢（校務處直接致電救護站站）

訓輔主任或駐校社工陪同前往醫院或警署



確認毒品個案



確認為吸毒個案



危機處理小組繼續處理及跟進

6. 懷疑學生在學校藏/販毒

處境

接獲舉報學生疑似藏毒



初步跟進

校務處即時通知訓輔主任



疑似毒品個案



通知校長，校長安排同事諮詢警察學校聯絡主任、通知教育局及家長，並啟動危機處理小組



確認事件

等待警方到場處理，將學生移到獨立房間等候，並最少請一位教師陪同等候

主動交出懷疑毒品



小心存放毒品，忌污染證物，交由警方跟進

拒絕交出懷疑毒品



等待警方到場處理



加強教育和輔導工作

附錄三

涉及毒品個案學生的處理手法

1. 處理吸毒學生須知

- a. 按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其他相關條例和指引，小心處理學生的個人資料和搜查相關物品
- b. 盡快按程序處理事件，避免流言傳出
- c. 保持冷靜，表示尊重及關心學生的精神及健康狀態
- d. 提高警覺，及早察覺吸毒學生的行為轉變
- e. 營造一個可傾談的氣氛，才與吸毒學生探討有關問題
- f. 表連接納的態度，鼓勵學生反省吸毒行為的利弊得失
- g. 了解學生吸毒背後的原因，才進一步協助他們
- h. 為吸毒學生提供出路，以催化改變的可能性
- i. 在適當及有需要時與學生家長攜手合作，以加強支援網絡
- j. 善用社區資源，為吸毒學生制訂適切的戒毒方案
- k. 與學生一貫創造「無毒校園」的文化，鼓勵學生追尋健康無毒的生活
- l. 注意跟不同持分者之溝通

2. 校內各職員在處理校園毒品相關事項的角色及注意事項

- a. 管理層
 - i. 保障學生繼續接受教育的權利
 - ii. 給予空間，讓訓輔教師及駐校社工制訂最適合學生的治療計劃
 - iii. 為員工提供專業培訓及指引
 - iv. 保障學生及其家人的私隱及小心處理敏感資料
- b. 教師
 - i. 避免標籤吸毒學生
 - ii. 不宜作出過份明顯的監察行為
 - iii. 留意學生情緒及行為變化
 - iv. 跟駐校社工合作，為學生提供輔導
 - v. 了解學生吸毒行為背後的原因及其處境
 - vi. 保障學生及其家人的私隱及小心處理敏感資料
 - vii. 給予學生正常上課的機會
- c. 非教職員 / 校工
 - i. 留意學校環境有否出現跟毒品相關的物品，如有疑問，應立即向上級匯報
 - ii. 保障學生及其家人的私隱及小心處理敏感資料

3. 其他持份者的處理方法

- a. 事主的朋輩同學：由訓輔主任、班主任及駐校社工向吸毒學生的朋輩同學作輔導，讓學生了解吸毒的禍害，並學懂如何勸阻朋輩吸毒，如有需要，可邀請心理學家或校外有關機構協助為個別同學作輔導。
- b. 同班同學：由訓輔主任、班主任及社工向班中同學講解有關吸毒的禍害，令學生明白自己應如何面對吸毒問題，並能作出正確的抉擇。如有需要，可邀請心理學家向個別同學作輔導。
- c. 全校同學：向全校學生講解現況，然後舉行有關吸毒講座，令同學明白更多毒品的禍害，並學懂如何拒絕毒品的誘惑。
- d. 家長
 - 肇事學生家長：接見家長及/或進行家訪
 - 非肇事學生家長：於家長教師會例行會議或家長教師會非例行會議交代事件，並尋求家長教師會的協助，以便向其他家長表達學校的立場及行動等。
 - 發通告予全校學生家長，講解學校的立場以及採取之相關行動。

回應家長查詢：

- (i) 校務處接獲家長查詢電話：如校務處接獲家長查詢電話，應立即通知校長，由校長指派危機處理小組之家長聯絡人回應該查詢，回應時應避免透露肇事學生的個人資料，但應清楚表明學校的立場及採取之處理方法。
- (ii) 學校接獲家長的來信：交由校長處理，經危機小組商討後，由學校予以正式回覆，學校應避免透露肇事學生的個人資料，但應清楚表明學校的立場及採取之處理方法。

4. 傳媒、社會大眾方面的處理方法

- (a) 記者獲得消息，自行到學校採訪的處理流程：

校務處應即時通知校長 → 由危機處理小組的發言人負責回應提問 → 跟進及檢討

- (b) 學校舉行記者會

危機處理小組決定召開記者會 → 制訂合宜新聞稿 → 在記者會舉行前一天發出邀請函 → 舉行記者會，由危機處理小組發言人主持，並回應記者提問

附錄四

轉介、跟進及支援吸毒學生程序

1. 轉介

a. 校內轉介

- (1) 班主任/ 科任教師發現個案 → 訓輔主任 → 校長 → 駐校社工
- (2) 學生發現個案 → 校務處 → 訓輔主任 → 校長 → 駐校社工
- (3) 校工發現個案 → 校務處 → 訓輔主任 → 校長 → 駐校社工
- (4) 校外人士發現個案 → 校務處 → 訓輔主任 → 校長 → 駐校社工

b. 校外轉介

- (1) 若個案需要交由警方進一步跟進 校長 → 警察學校聯絡主任
→ 駐校社工一同跟進
- (2) 若個案不需警方跟進，但需要接受更多社區資源協助
校長 → 駐校社工 → 社區資源

2. 跟進

- a. 危機處理小組應邀請有關的教師（成員可包括校長、副校長、訓輔主任、班主任及駐校社工），盡快開會評估有關個案情況，決定是否結束個案，或轉介給其他校內組織/ 小組作較長時間的跟進。如有需要，應請相關的校外機構（如社會福利署、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等）協助，釐訂可行之方案，以便協助該學生重回健康生活。
- b. 教師及駐校社工須因應吸毒學生的個別背景、上癮程度及戒毒的需要而按部封班地提供輔導。負責提供戒毒輔導的教師必須對斷癮徵狀、戒毒過程及預防復發的技巧有基本的認識，否則便須與其他戒毒輔導的社工合作進行輔導，或將學生轉介往合適的戒毒機構。
- c. 幫助戒毒學生重新建立健康生活
校方可以在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活動，繼續協助學生建立健康生活。例如不同興趣小組、制服團體及校外義工服務等。
- d. 其他持分者的跟進方法
 - (1) 肇事學生家長
假如肇事學生吸毒的原因涉及家庭問題，駐校社工有需要對肇事學生作長時間的支援，以協助其解決家庭問題，包括定期進行家訪等。
 - (2) 警察學校聯絡主任
學校應繼續跟警察學校聯絡主任緊密合作，互相交流有用訊息，希望從校內及社區層面一起打擊毒品問題。

3. 支援

- (a) 家庭、學校與社區建立夥伴關係
- (b) 善用社區資源

4. 定期對有關程序作出檢視及改善

建立和諧共融的關係文化

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政策

理念

我們相信每個人都是神創造的，是獨特的，都應獲得接納，受到尊重。作為一所基督教學校，我們竭盡全力幫助學生在成長的過程中，學會欣賞差異，以建構一舍和諧共融的社會。

目的

1. 建立關愛、共融校園文化，以「全校參與」模式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
2. 靈活調配資源，為學生提供適切和多元化的支援服務，以提升學生的學習效能及協助他們融入校園生活。
3. 制定本政策，提高教職員和學生對共融校園的認知和意識。

政策內容

1. 建立恆常溝通機制，透過不同渠道，與家長一起商議有關支援學生的策略。
2. 鼓勵老師積極報讀「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相關課程，以提升老師對融合教育的認知，以及優化他們支援不同需要學生的技巧。
3. 成立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小組
 - a) 成員：
 - ◆ 召集人：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 ◆ 成員：副校長(學生發展)、教務組代表、學與教發展組代表、訓輔組代表及社工。
 - b) 小組職責：
 - ◆ 識別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靈活運用資源，為學生提供適切和多元化的支援服務，包括訓練活動及輔導小組。
 - ◆ 定時召開會議，商討學生需要及制訂政策，如設計「個別學習計劃」以照顧學生需要。
 - ◆ 透過恆常溝通機制，與家長一起商議支援學生的策略。
 - ◆ 邀請教育局及融合教育專家到校，提供教師培訓及工作坊，並透過觀課活動及檢討會議，交流照顧不同學習需要學生的策略。
 - ◆ 外購專業服務，包括：讀寫訓練小組、自我管理小組、動作協調訓練小組、自信心提升小組、臨床心理學家個別諮詢服務、言語治療服務及驗眼服務，為學生提供全面支援。

- ◆ 與外間機構合作，舉辦校內訓練營，培養同學的團隊協作精神，建立和諧關係。
- ◆ 成立「關愛大使(Guidance Angels)」，實踐關愛精神，照顧學弟學妹並一同進行各類活動或社會服務，協助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融入校園生活。
- ◆ 教育心理學家、社工及班主任邀請家長到校面談，或致電聯絡家長，交流學生在學校及家中的表現，使雙方更能掌握學生需要。
- ◆ 定期檢視或評估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政策的落實情況，以便作出適當的跟進。
- ◆ 有系統地安排教師接受相關的培訓課程。

檢討及修訂

1. 校方會不時檢討學生現況，重新草擬需修定的政策內容，以確保政策內的各項目得到切實的執行及獲得應有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政策專責小組通過。
3. 修定草擬經行政組通過方會生效。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健康校園政策

建立和諧共融的關係文化

照顧非華語學生政策

理念

作為一所基督教學校，我們相信人人平等。學生不論文化，宗教和種族習俗，都應獲得平等的學習機會，不應存在任何障礙及偏見。

目的

1. 締造一個互相尊重、能包容不同文化和種族的學習環境，建立和諧校園氣氛。
2. 提升教職員和學生對尊重不同文化和種族的認知和意識。
3. 為非華語學生提供支援服務，幫助他們適應本地教育體系、學好漢語及盡快融入學校生活。

政策內容

1. 與非華語學生及其家長保持密切溝通，確保他們的不同需要得到照顧。
2. 為非華語學生提供校本的中文課程、購買相關教具和輔導教材。
3. 安排抽離式課堂或課後鞏固班，並於校內舉辦不同活動，推廣共融文化。
4. 發展一套校本評估政策，以切合非華語學生的需要。
5. 安排教師接受相關的培訓課程，促進教師專業成長。

檢討及修訂

1. 校方會不時檢討學校現況，重新草擬需修定的政策內容，以確保政策內的各項目得到切實的執行及獲得應有的人力和物力的支援。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政策專責小組通過。
3. 修定草擬經行政組通過方會生效。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健康校園政策

建立和諧共融的關係文化

防止性騷擾政策

理念

作為一所基督教學校，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一向重視貞潔和品德教育，絕不容許性騷擾事件發生。性騷擾玷污工作和學習環境，對受害人的精神及心理健康、信心、士氣和表現，均會造成負面影響。因此，每個人均有權在一個沒歧視、騷擾中傷及針對(使人受害的歧視的環境下)工作和學習，我們無論如何都不會容忍性騷擾這類行為，以保障人權。

目的

1. 締造一個互相尊重、人人平等的環境，並確保任何人不會處身在含有不良性意識，令其感到受威嚇的環境。
2. 制定本政策，提高教職員和學生對性騷擾的認知和意識。
3. 設立機制，能處理有關性騷擾的投訴，以達到消除性騷擾的目的。

政策內容

為提高學生、家長、教職員、合約員工/服務供應商/代理人等對性騷擾的認知及防止性騷擾的意識，本校會：

1. 學校會透過下列措施提高**員工**對性騷擾行為的認知和意識：
 - (a) 向新入職員工提供有關防止性騷擾的政策聲明及其他相關資料，作為入職簡介的標準項目；
 - (b) 定期在員工會議上向員工分發政策聲明，以作討論/向員工強調有關政策；
 - (c) 為一般員工提供對性騷擾課題認知的培訓，及鼓勵獲委任處理性騷擾投訴的人員或教師接受適當訓練，以便能更敏銳處理有關性騷擾的個案；
 - (d) 知會義務工作者、合約員工、服務供應商或代理人等，本校已制定防止性騷擾政策及其相關內容；
 - (e) 於校網張貼通告以發放有關資料。
2. 學校會透過下列措施提高**學生**對性騷擾行為的認知和意識：
 - (a) 讓家長和學生知悉學校對性騷擾的政策和相關的處理程序及處分措施；
 - (b) 本校會透過早會及週會、課堂、班主任課、課外活動等途徑，加入「性騷擾」課題，以培養學生正面的價值觀及態度，教導學生恰當的人際相處技巧，提高他們對性騷擾行為的意識，以及提醒他們在有需要時向別人尋求協助。而有關單張、小冊子及相關資料亦會擺放於圖書館、教師資源室及其他地方，以便索取及使用。

3. 處理性騷擾的方法

這完全由受性騷擾者決定，他/她可即時表明立場，告訴騷擾者其行為不受歡迎及必須停止。如受性騷擾者認為事件屬輕微及單一的性騷擾事件，可考慮作非正式投訴；若他/她認為是較嚴重和重複的性騷擾行為，可作出正式投訴。

A. 非正式投訴：

- (1) 如受性騷擾者事後感到不安，但現階段又不想作出正式投訴，他/她可告訴信任的人，例如老師/同事、駐校社工、校長等，讓他們給予情緒上的安慰和建議。
- (2) 受性騷擾者須使用表格 A，簡單記錄性騷擾的日期、時間、地點、證人及性質(騷擾者的說話和做過的行為)，以及他/她當時的反應。
- (3) 非正式的投訴不會導致任何正式內部調查或紀律行動，接獲非正式投訴的第一者主要是紓緩受性騷擾者的心情，透過開放態度溝通，了解事件。
- (4) 了解事件及給予安慰後，接獲非正式投訴的第一者須把紀錄/摘要按投訴人身份呈交相關人士，作為備案。
- (5) 如投訴人為學生，紀錄/摘要可呈交訓輔主任；如投訴人為教職員，紀錄/摘要可呈交校長；假如被投訴人為校長，則有關紀錄可呈交校監。

B. 正式投訴：

- (1) 如投訴人為學生，可直接或透過家長/學校社工/訓輔主任/信任的教師/校長投訴。
- (2) 如投訴人為教職員，可向校長投訴；如被投訴人為校長，則向校監投訴。
- (3) 向平等機會委員會查詢或投訴，要求展開調查或調停。平機會電話：2511-8211。
- (4) 向教育局投訴。
- (5) 如果受騷擾者考慮到他/她被侵犯的行為屬刑事罪行(例如：性侵犯)，可找律師商量、向警方報案，或向區域法院提出法律訴訟程序。

4. 處理正式性騷擾投訴機制：

A. 處理程序：

- (1) 按本校「處理學生受到性騷擾流程表」(附件一)，投訴人須填寫表格 B1，記錄有關事件的詳情，包括日期、時間、地點、證人，以及個人的反應。
- (2) 為免對投訴人及被指稱的騷擾者帶來壓力，本校收到投訴後將盡速成立調查小組委員會並展開調查，成員可包括校長、副校長、訓輔主任或相關人士。
- (3) 調查小組委員會將分別接見投訴人及被投訴人，如兩方均為學生，處理個案人員會事先要求投訴人及被投訴人由家長或親友陪同會面。
- (4) 進行調查期間，調查小組委員會會按需要安排投訴人和被投訴人不一起工作/任教同一班級學習。
- (5) 投訴人會被告知一般的調查程序、被知會投訴是否被確認和是否需要採取紀律行動。
- (6) 如調查發現性騷擾個案屬實，學校會按情況採取適當的紀律處分。

B. 處理原則：

- (1) 小組委員會將以獨立和客觀的態度進行，以公正、不偏不倚的原則和程序處理查詢和投訴，確保投訴人和被指稱的騷擾者均會得到公平的對待，讓雙方有同樣的機會申述。
- (2) 調查小組在處理投訴時，如遇到任何困難，會諮詢平等機會委員會或其他相關機構(例如警方)的意見。
- (3) 校內的投訴程序，將不會影響投訴人向平等機會投訴或警方報案，或向區域法院提出訴訟的權利。
- (4) 假如該性騷擾投訴已交由平等機會委員會進行調查或執法機構進行刑事調查或法院進行刑事或民事訴訟，校方會暫停有關調停或調查工作。待上述機構完成處理該宗性騷擾投訴後，校方會因應情況決定是否重新進行調停或調查工作。

C. 匿名投訴：

所有匿名投訴，本校會謹慎處理，尤其是任何懷疑對學生作出性騷擾的個案，在需要時會約見被投訴人作進一步了解。

D. 投訴時限：

為免對調查工作及舉證造成困難，所有投訴須於事件發生後的12個月內提出。若決定在區域法院提出法律訴訟，須於事件發生後的2年內提出。

E. 保密原則

處理有關投訴時，本校持守資料保密原則，以保障有關人士的利益。在處理投訴個案時，可能會徵詢其他人士意見(如法律人士、社工、平等機會委員會等)。在描述事件時，仍會將有關人士的身份和資料保密。

(備註：按照事件的情況，接獲投訴第一者可向校長、校監匯報投訴事件的詳情，包括有關人士的資料。任何人士須遵守上列保密原則，如有違反，本校將會對有關人士作出書面警告。)

5. 校內處分措施：

- (1) 如調查發現性騷擾個案屬實，學校會按情況採取適當的紀律處分，包括警告、記過、訓斥、給予賠償、停職/停課或被解僱。
- (2) 若校方認為教職員或學生涉及性騷擾的行為可能構成刑事罪行，會立即交由警方處理，並向法團校董會及教育局報告。
- (3) 若教職員涉及性騷擾的投訴被裁定成立，而有關行為未必可能構成刑事罪行，校方會諮詢警方意見，以決定是否交由警方處理；並向法團校董會呈交報告，由法團校董會決定處分措施。
- (4) 若學生涉及性騷擾的投訴被裁定成立，而有關行為未必可能構成刑事罪行，校方會諮詢警方意見，以決定是否交由警方處理；並由校方決定處分措施，及向法團校董會報告。

6. 上訴程序

- (1) 投訴人如不滿校監/校長/副校長/法團校董會成員所作的決定，可向其上一級提出上訴。
- (2) 如仍然不滿決定，可向平等機會委員會或警方投訴。

檢討及修訂

1. 校方會不時檢視本校防止性騷擾政策，以監察投訴機制的效能，並因應實際需要作出合適的修訂，防止性騷擾在校園發生。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政策專責小組通過。
3. 修訂草擬經行政組通過方會生效。

處理學生受到性騷擾流程表

